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閱微草堂筆記 第十九卷 灤陽續錄一

景薄桑榆，精神日減，無復著書之志，惟時作雜記，聊以消閒。《灤陽消夏錄》等四種，皆弄筆遺日者也。年來並此懶為，或時有異聞，偶題片紙；或忽憶舊事，擬補前編。又率不甚收拾，如雲煙之過眼，故久未成書。今歲五月，扈從灤陽。退直之餘，晝長多暇，乃連綴成書，命曰《灤陽續錄》。繕寫既完，因題數語，以志緣起。若夫立言之意，則前四書之序詳矣，茲不復衍焉。

嘉慶戊午七夕後三日，觀奕道人書於禮部直廬，時年七□有五。

嘉慶戊午五月，余扈從灤陽。將行之前，趙鹿泉前輩云：「有瞽者郝生，主彭芸楣參知家，以揣骨游士大夫間，語多奇險。唯揣胡祭酒長齡，知其四品，不知其狀元耳。在江湖術士中，其藝差精。郝自稱河間人，余詢鄉里，無知者。殆久游於外歟？郝又稱其師乃一僧，操術彌高，與人接一兩言，即知其官祿。久住深山，立意不出。其事太神，則余不敢信矣。」案相人之法，見於《左傳》，其書《漢志》亦著錄；唯太素脈、揣骨二家，前古未聞。太素脈至北宋始出，其授受淵源，皆支離附會，依托顯然。余於《四庫全書》總目已詳論之。揣骨亦莫明所自起，考《太平廣記》一百三□六引《三國·典略》稱，北齊神武與劉貴、賈智等射獵，遇盲嫗，遍捫諸人，云並富貴；及捫神武，云皆由此人。似此術南北朝已有。又《定命錄》稱，天寶□四載，陳陽縣瞽者馬生，捏趙自勤頭骨，知其官祿。劉公《嘉話錄》稱，貞元末，有相骨山人，瞽雙目。人求相，以手捫之，必知貴賤。《劇談錄》稱，開成中，有龍復本者，無目，善聽聲揣骨。是此術至唐乃盛行也。流傳既古，當有所受。故一知半解，往往或中，較太素脈稍有據耳。

誠謀英勇公阿公（文成公之子，襲封。）言，燈市口東，有二郎神廟。其廟面西，而曉日初出，輒有金光射室中，似乎返照。其鄰屋則不然，莫喻其故。或曰：「是廟基址與中和殿東西相直，殿上火珠（宮殿金頂，古謂之火珠。唐崔曙有明堂火珠詩是也。）映日回光耳。」其或然歟？

阿公偶問余刑天干戚事，余舉《山海經》以對。阿公曰：「君勿謂古記荒唐，是誠有也。昔科爾沁臺吉達爾瑪達都嘗獵於漠北深山，遇一鹿負箭而奔，因引弧殲之。方欲收取，忽一騎馳而至，鞍上人有身無首，其目在兩乳，其口在臍，語啁啾自臍出。雖不可辨，然觀其手所指畫，似言鹿其所射，不應奪之也。從騎皆震懼失次。臺吉素有膽，亦指畫示以彼射未仆，此箭乃獲，當剖而均分。其人會意，亦似首肯，竟持半鹿而去。不知其是何部族，居於何地。據其形狀，豈非刑天之遺類歟？天地之大，何所不有，儒者自拘於見聞耳。案《史記》稱《山海經》、《禹本紀》所有怪物，余不敢信，是其書本在漢以前。《列子》稱大禹行而見之，伯益知而名之，夷堅聞而志之。其言必有所受，特後人不免附益，又竄亂之，故往往悠謬太甚；且雜以秦漢之地名，分別觀之，可矣。必謂本依附《天問》作《山海經》，不應引《山海經》，反注《天問》，則太過也。」

胡中丞太初、羅山人兩峰，皆能視鬼。恒閣學蘭臺，亦能見之，但不能常見耳。戊午五月，在避暑山莊直廬偶然語及。蘭臺言，鬼之形狀仍如人，惟目直視。衣紋則似片片掛身上，而束之下垂，與人稍殊。質如煙霧，望之依稀似人影。側視之，全體皆見；正視之，則似半身入牆中，半身凸出。其色或黑或蒼，去人恒在一二丈外，不敢逼近。偶猝不及避，則或瑟縮匿牆隅，或隱入坎井；人過，乃徐徐出。蓋燈昏月黑，日暮雲陰，往往遇之，不為訝也。所言與胡、羅二君略相類，而形狀較詳。知幽明之理，不過如斯，其或黑或蒼者，鬼本生人之餘氣，漸久漸散，以至於無。故《左傳》稱新鬼大，故鬼小。殆由氣有厚薄，斯色有濃淡歟？

蘭臺又言，嘗晴晝仰視，見一龍自西而東，頭角略與畫圖同，惟四足開張，搖撼如一舟之鼓四棹；尾扁而闊，至末漸纖，在似蛇似魚之間；腹下正白如匹練。夫陰雨見龍，或露首尾鱗爪耳，未有天無纖翳，不風不雨，不電不雷，視之如此其明者。錄之亦足資博物也。

趙鹿泉前輩言，孫虛船先生未第時，館於某家。主人之母適病危。館童具晚餐至。以有他事，尚未食，命置別室几上。倏見一白衣人入室內，方恍惚錯愕，又一黑衣短人逡巡入。先生入室尋視，則二人方相對大嚼。厲聲叱之，白衣者遁去，黑衣者以先生當門不得出，匿於牆隅。先生乃坐於戶外觀其變。俄主人踉蹌出，曰：「頃病者作鬼語，稱冥使奉牒來拘，其一為先生所扼，不得出。恐誤程限，使亡人獲大咎。未審真偽，故出視之。」先生乃移坐他處，彷彿見黑衣短人狼狽去，而內寢哭聲如沸矣。先生篤實君子，一生未嘗有妄語，此事當實有也。惟是陰律至嚴，神聽至聰，而攝魂吏卒，不免攘奪病家酒食。然則人世之吏卒，其可不嚴察乎！

門人伊比部秉綬言，有書生赴京應試，寓西河沿旅舍中。壁懸仕女一軸，風姿豔逸，意態如生。每獨坐，輒注視凝思，客至或不覺。一夕，忽翩然自畫下，宛一好女子也。書生雖知為魅，而結念既久，意不自持，遂相與笑語嫵婉。比下第南歸，竟買此畫去。至家懸於書齋，寂無靈響，然真真之喚弗輟也。三四月後，忽又翩然而下。與話舊事，不甚答。亦不暇致詰，但相悲喜。自此狎嫖無間，遂患羸疾。其父召茅山道士劾治。道士熟視壁上，曰：「畫無妖氣，為祟者非此也。」結壇作法。次日，有一狐殮壇下。知先有邪心，以邪召邪，狐故得而假借。其京師之所遇，當亦別一狐也。

斷天下之是非，據禮據律而已矣。然有於禮不合、於律必禁，而介然孤行其志者。親黨家有婢，名柳青。七八歲時，主人即指與小奴益壽為婦，迨年□六七合婚。有日，益壽忽以博負逃，久而無耗。主人將以配他奴，誓死不肯。婢頗有姿，主人乘間挑之，許以側室。亦誓死不肯。乃使一媪說之曰：「汝既不肯負益壽，且暫從主人。當多方覓益壽，仍以配汝。如不從，既鬻諸遠方，無見益壽之期矣。」婢暗泣數日，竟俯首薦枕席。惟時時促覓益壽。越三四載，益壽自投歸，主人如約為合巹。合巹之後，執役如故，然不復與主人交一語。稍近之，輒避去。加以鞭笞，並賂益壽，使逼脅，訖不肯從。無可如何，乃善遣之。臨行，以小篋置主母前，叩拜而去。發之，皆主人數年所私給，纖毫不缺。後益壽負販，婢縫紉，拮据自活，終無悔心。余乙酉家居，益壽尚持銅磁器數事來售，頭已白矣。問其婦，云久死。異哉，此婢不貞不淫，亦貞亦淫，竟無可位置，錄以待君子論定之。

吳茂鄰，姚安公門客也。見二童互詈，因舉一事曰：交河有人，嘗於途中遇一叟，泥滑失足，擠此人幾仆。此人故暴橫，遂辱詈叟母。叟怒欲與角，忽俯首沉思，揖而謝罪，且叩其名姓居址，至歧路別去。此人至家，其母白晝閉房門，呼之不應，而喘息聲頗異。疑有他故，穴窗窺之，則其母裸無寸絲，昏昏如醉，一人據而淫之。諦視，即所遇叟也。憤激叫呶，欲入捕捉，而門窗俱堅固不可破。乃急取鳥銃，自櫺外擊之。噉然而仆，乃一老狐也。鄰里聚觀，莫不駭笑。此人詈狐之母，特托空言，竟致此狐實報之，可以為善詈者戒。此狐快一朝之憤，反以隕身，亦足為睡豎必報者戒也。

誠謀英勇公言，暢春苑前有小溪，直夜內侍，每雲陰月黑，輒見空中朗然懸一星。共相詫異，輾轉尋視，乃見光自溪中出。知為寶氣，畫計取之。得一蚌，橫徑四五寸，剖視得二珠。綴合為一，一大一稍小。巨似囊，形似壺蘆。不敢私匿，遂以進御，至今用為朝冠之頂。此乾隆初事也。小溪不能產巨蚌，蚌珠未聞有合歡，斯由天命。聖人因地呈符瑞，壽躋九旬，康強如昔，豈偶然也哉？

蓮以夏開。惟避暑山莊之蓮至秋乃開，較長城以內遲一月有餘。然花雖晚開，亦復晚謝，至九月初旬，翠蓋紅衣，宛然尚在。苑中每與菊花同瓶對插，屢見於聖制詩中。蓋塞外地寒，春來較晚，故夏亦花遲。至秋早寒而不早凋，則莫明其理。今歲，恭讀聖制詩注，乃知苑中池沼匯武列水之三源，又引溫泉以注之，暖氣內涵，故花能耐冷也。

戴遂堂先生諱亨，姚安公癸巳同年也。罷齊河令歸，嘗館余家。言其先德本浙江人，心思巧密，好與西洋人爭勝。在欽天監，與南懷仁忤（懷仁，西洋人，官欽天監正。），遂徙鐵嶺。故先生為鐵嶺人。言少時見先人造一鳥銃，形若琵琶，凡火藥鉛丸皆貯於銃脊，以機輪開閉。其機有二，相銜如牝牡，扳一機則火藥鉛丸自落筒中，第二機隨之並動，石激火出而銃發矣。計二□八發，火藥鉛丸乃盡，始需重貯。擬獻於軍營，夜夢一人訶責曰：「上帝好生，汝如獻此器使流布人間，汝子孫無噍類矣。」乃懼而不獻。說此事時，顧其姪秉瑛（乾隆乙丑進士，官甘肅高臺知縣。）曰：「今尚在汝家乎？可取來一觀。」其姪曰：「在戶部學習時，五弟之子竊以質錢，已莫可究詰矣。」其為實已亡失，或愛惜不出，蓋不可知。然此器亦奇矣。誠謀英勇公因言，征烏什時，文成公與毅勇公明公，犄角為營，距寇壘約里許。每相往來，輒有鉛丸落馬前後，幸不為所中耳。度鳥銃之力，不過三□餘步，必不相及，疑溝中有伏。搜之無見，皆莫明其故。破敵之後，執俘訊之，乃知其國寶器有二銃，力皆可及一里外。搜索得之，試驗不虛。與毅勇公各分其一。毅勇公征緬甸，歿於陣，銃不知所在。文成公所得，今尚藏於家，究不知何術製作也。

宋代有神臂弓，實巨弩也。立於地而踏其機，可三百步外貫鐵甲。亦曰克敵弓。洪容齋試詞科，有《克敵弓銘》是也。宋軍拒金，多倚此為利器。軍法不得遺失一具。或敗不能攜，則寧碎之，防敵得其機輪仿製也。元世祖滅宋，得其式，曾用以制勝。至明乃不得其傳，惟《永樂大典》尚全載其圖說。然其機輪一事一圖，但有長短寬窄之度，與其牝牡凸凹之形，無一全圖。余與鄒念喬侍郎窮數日之力，審諦逗合，訖無端緒。余欲鉤摹其樣，使西洋人料理之。先師劉文正公曰：「西洋人用意至深。如算術借根法，本中法流入西域，故彼國謂之東來法。今從學算，反秘密不肯盡言。此弩既相傳利器，安知不陰圖以去，而以不解謝我乎？《永樂大典》貯在翰苑，未必後來無解者，何必求之於異國？」余與念喬乃止。「維此老成，瞻言百里」，信乎所見者大也。

貝勒春暉主人言，熱河碧霞元君廟（俗謂之娘娘廟。）兩廂，塑地獄變相。西廂一鬼卒，慘淡可畏，俗所謂地方鬼也。有人見其出買雜物，如柴炭之類，往往堆積於廟內。問之土人，信然。然不為人害，亦習而相忘。或曰：「鬼不烹飪，是安用此？《左傳》曰：『石不能言，物或憑焉。』其他精怪歟？恐久且為患，當早圖之。」余謂天地之大，一氣化生。深山大澤，何所不有。熱河穹崖巨壑，密邇民居，人本近彼，彼遂近人，於理當有之。抑或草木之妖，依其本質；狐狸之屬，原其故居，借形幻化，托諸土偶，於理當亦有之。要皆造物所並育也。聖人以魑魅魍魎鑄於禹鼎，庭氏方相列於《周官》，去其害民者而已，原未嘗盡除異類。既不為害，自可聽其去來。海客狎鷗，忽翔不下（鷗字《列子》本作漚，蓋古字假借。然古今行用，從無書作漚鳥者。故今以通行字書之。）。機心一起，機心應之，或反膠膠擾擾矣。

宛平陳鶴齡，名永年，本富室，後稍落。其弟永泰，先亡。弟婦求祈箸，不得已從之。弟婦又曰：「兄公男子能經理，我一孀婦，子女又幼，乞與產三分之二。」親族皆曰不可。鶴齡曰：「弟婦言是，當從之。」弟婦又以孤寡不能徵逋負，欲以貲財當二分，而已積年未償借券，並利息計算，當鶴齡之一分。亦曲從之。後借券皆索取無著，鶴齡遂大貧。此乾隆丙午事也。陳氏先無登科者，是年，鶴齡之子三立，竟舉於鄉。放榜之日，余同年李步玉居與相近，聞之喟然曰：「天道固終不負人。」

南皮張浮槎，名景運，即著《秋坪新語》者也。有一子，早亡，其婦縊以殉。縊處壁上，有其子小像，高尺餘，眉目如生，其跡似畫非畫，似墨非墨。婦固不解畫，又無人能為追寫，且寢室亦非人所能到。是時親黨畢集，均莫測所自來。張氏紀氏為世姻，紀氏之女適張者數□人，張氏之女適紀者亦數□人，眾目同觀，咸詫為異。全謂此烈婦精誠之至極，不為異也。蓋神之所注，氣即聚焉。氣之所聚，神亦凝焉。神氣凝聚，象即生焉。象之所麗，跡即著焉。生者之神氣動乎此，亡者之神氣應乎彼，兩相翕合，遂結此形。故曰緣心生象，又曰至誠則金石為開也。浮槎錄其事跡，徵士大夫之歌詠。余擬為一詩，而其理精微，筆力不足以闡發；凡數易稿，皆不自慊。至今耿耿於心。姑錄於此以昭幽明之感，詩則期諸異日焉。

神仙服餌，見於雜書者不一，或亦偶遇其人，然不得其法，則反能為害。戴遂堂先生言，嘗見一人服松脂□餘年，肌膚充溢，精神強固，自以為得力。然久而覺腹中小不適。又久而病燥結，潤以麻仁之類不應；攻以硝黃之類，所遺者細僅一線。乃悟松脂黏掛於腸中，積漸凝結愈厚，則其竅愈窄，故東而至是也。無藥可醫，竟因頓至死。又見一服硫黃者，膚裂如磔，置冰上痛乃稍減。古詩「服藥求神仙，多為藥所誤」，豈不信哉！

長城以外，萬山環抱，然皆坡陀如岡阜。至王家營迤東，則嶽崎秀拔，皴皺皆含畫意。蓋天開地獻，靈氣之所鍾故也。有羅漢峰，宛似一僧趺坐，頭頂胸腹臂肘歷歷可數。有磬錘峰，即《水經注》所稱武列水側有孤石雲舉者也，上豐下銳，屹若削成。余修熱河志時，曾躡梯挽縷至其下，乃無數石卵與碎砂凝結而成，亙古不圯，莫明其故。有雙塔峰，亭亭對立，遠望如兩浮圖拔地湧出。無路可上，或夜聞上有鐘磬經唄聲，晝亦時有片雲往來。乾隆庚戌，命守吏構木為梯，遣人登視。一峰周圍一百六步，上有小屋，屋中一几一香爐，中供片石，鐫「王仙生」三字。一峰周圍六□二步，上種韭二畦；膝畛方正，如園圃之所築。是決非人力所到，不謂之仙蹤靈跡不得矣。耳目之前，倘恍莫測尚如此，講學家執其私見，動曰此理之所無，不亦顛乎？（距雙塔峰里許有關帝廟，住持僧悟真云：「乾隆壬寅，一夜大雷雨，雙塔峰墜一石佛，今尚供廟中。」然僅粗石一片，其一面略似佛形而已。此事在庚戌前八年。毋乃以此峰尚有靈異，欲引而歸諸彼法歟？疑以傳疑，並附著之。）

同年蔡芳三言，嘗與諸友游西山，至深處見有微徑，試緣而登。寂無居人，只破屋數間，苔侵草沒。視壁上大書一我字，筆力險勁。因人觀之，復有字跡，審審乃二詩。其一曰：「溪頭散步遇鄰家，邀我同嘗嫩蕨芽。攜手貪論南渡事，不知觸折亞枝花。」其二曰：「酒酣醉臥老松前，露下空山夜悄然。野鹿經年相見熟，也來分我綠苔眠。」不著年月姓名。味其詞意，似前代遺民。或以為仙筆，非也。又表弟安中寬，昔隨木商出古北口，因訪友至古爾板蘇巴爾漢（俗稱三座塔，即唐之營州，遼之興中府也。）。居停主人云，山家嘗捕得一鹿，方縛就潤邊屠割，忽繩寸寸斷，蹶然逸去。遙見對山一戴笠人，似舉手指畫，疑其以術禁制之。是山陡立，古無人蹤，或者其仙歟？

先師何勵庵先生，諱琇，雍正癸丑進士，官至宗人府主事。宦途坎坷，貧病以終。著有《樵香小記》，多考證經史疑義，今著錄《四庫全書》中。為詩頗喜陸放翁。一日，作《詠懷》詩曰：「冷署蕭條早放衙，閒官風味似山家。偶來舊友尋棋局，絕少餘錢落畫叉。淺碧好儲消暑酒，嫣紅已到殿春花。鏡中頻看頭如雪，愛惜流光倍有加。」為余書於扇上。姚安公見之沉吟曰：「何摧抑哀怨乃爾，神志已頹乎？」果以是年夏秋間謝世。古云詩識，理或有之。

趙鹿泉前輩言，呂城，吳呂蒙所築也。夾河兩岸，有二土神祠。其一為唐汾陽王郭子儀，已不可解。其一為袁紹部將顏良，更不省其所自來。土人祈禱，頗為靈應。所屬境周□五里，不許置一關帝祠，置則為禍。有一縣令不信，值顏祠社會，親往觀之，故令伶人演三國志雜劇。狂風忽起，卷蘆棚蓋至空中，鬥擲而下，伶人有死者；所屬□五里內，瘟疫大作，人畜死亡；令亦大病幾殆。余謂兩軍相敵，各為其主，此勝彼敗，勢不並存。此以公義殺人，非以私恨殺人也。其間以智勇之略，敗於意外者，其數在天，不得而尤人；以駑下之才，敗於勝己者，其過在己，亦不得而尤人。張睢陽厲鬼殺賊，以社稷安危，爭是一郡，是為君國而然，非為一己而然也。使功成事定之後，歿於戰陣者皆挾以為仇，則古來名將，無不為鬼所殛矣，有是理乎？且顏良受殛已久，越一二千年，曾無靈響，何忽今日而為神？何乎今日而報怨？揆以天理，殆必不然。是蓋廟祝師巫，造為詭語；山妖水怪，因民聽熒惑而依托之。劉敬叔異苑曰：「丹陽縣有袁雙廟，真第四子也。真為桓宣武誅，便失所在。太元中，形見於丹陽，求立廟。未即就功，大有虎災。被害之家輒夢雙至，催功甚急。百姓立祠，於是猛暴用息。常以二月晦，鼓舞祈祠，其日恒風雨。至元嘉五年，設奠訖，村人邱都於廟後見一物，人面鼉身，葛巾，七孔端正而有酒氣。未知為雙之神，為是物憑也。」余謂來必風雨，其為水怪無疑。然則是事古有之矣。

舅氏張公夢徵言（亦字尚文，諱景說。），滄州吳家莊東一小庵，歲久無僧，恒為往來憩息地。有月作人，每於庵前遇一人招之坐談，頗相投契。漸與赴市沽飲，情益款洽。偶詢其鄉貫居址，其人愧謝曰：「與君交厚，不敢欺，實此庵中老狐也。」月作人亦不怖畏，來往如初。一日復遇，挈烏銃相授曰：「余狎一婦，余弟亦私與狎，是盜嫂也。禁之不止，毆之則余力不敵。憤不可忍，將今夜伺之於路歧，與決生死。聞君善用銃，俟交鬥時，乞發以擊彼，感且不朽。月明如晝，君望之易辨也。」月作人諾之，即所指處伏草間。既而私念曰：「其弟無禮，誠當死，然究所媚之外婦，彼自有夫，非嫂也。骨肉之間，宜善處置，必致之死，不太忍乎？彼兄弟猶如此，吾時與往來，倘有睚眦，慮且及我矣。」因乘其糾結不解，發一銃而兩殺之。《棠棣》之詩曰：「兄弟鬩於牆，外禦其侮。」家庭交構，未有不歸於兩傷者。舅氏恒舉此事為子侄戒，蓋是人負兩狐歸，嘗目睹也。

司庖楊媪言，其鄉某甲將死，囑其婦曰：「我生無餘貲，身後汝母子必凍餓。四世單傳，存此幼子。今與汝約，不拘何人，能為我撫孤則嫁之，亦不限服制月日，食盡則行。」囑訖，閉目不更言，惟呻吟待盡。越半日，乃絕。有某乙聞其有色，遣媒灼約如約。婦雖許婚，以尚足自活，不忍行。數月後，不能舉火，乃成禮。合巹之夜，已滅燭就枕，忽聞窗外歎息聲。婦識其聲歎，知為故夫之魂，隔窗嗚咽語之曰：「君有遺言，非我私嫁。今夕之事，於勢不得不然，君何以為祟？」魂亦嗚咽曰：「吾自來視兒，非來祟汝。因聞汝啜泣卸妝，念貧故使汝至於此，心脾悽動，不覺喟然耳。」某乙悸甚，急披衣起曰：「自今以往，所不視君子如子者，有如日。」靈語遂寂。後某乙耽玩豔妻，足不出戶。而婦恒惘惘如有失。某乙倍愛其子以媚之，乃稍稍笑語。七八載後，某乙病死，無子，亦別無親屬。婦據其貲，延師教子，竟得游泮。又為納婦，生兩孫。至婦年四□餘，忽夢故夫曰：「我自隨汝來，未曾離此。因吾子事事得所，汝雖日與彼狎昵，而念念不忘我，燈前月下，背人彈淚，我皆見之。故不欲稍露形聲，驚爾母子。今彼已轉輪，汝壽亦盡，餘情未斷，當隨我同歸也。」數日果微疾，以夢告其子，不肯服藥，荏苒遂卒。其子奉棺合葬於故夫，從其志也。程子謂餓死事小，失節事大，是誠千古之正理。然為一身言之耳。此婦甘辱一身，以延宗祀，所全者大，似又當別論矣。楊媪能舉其姓氏里居，以辟壁歸趙，究非完美，隱而不書。憫其遇，悲其志，為賢者諱也。又吾鄉有再醮故夫之三從表弟者，兩家所居，距一牛鳴地。嫁後，乃以親串禮回視其姑；三數日必一來問起居，且時有贍助。姑賴以活。歿後，出貲斂葬；歲恒遣人祀其墓。又京師一婦少寡，雖頗有姿首，而鍼黹烹飪，皆非所能。乃謀於翁姑，偽稱其女，鬻為宦家妾，竟養翁姑終身。是皆墮節之婦，原不足稱，然不忘舊恩，亦足勵薄俗。君子與人為善，固應不沒其寸長。講學家持論務嚴，遂使一時失足者，無路自贖，反甘心於自棄，非教人補過之道也。

慧燈和尚言，有舉子於豐宜門外租小庵過夏，地甚幽僻。一日，得揣摩秘本，於燈下手抄。聞窗外似窸窣有人，試問為誰。外應曰：「身是幽魂，沉滯於此，不聞書聲者百餘年矣。連日聽君諷誦，根觸夙心，思一晤談，以消鬱結。與君氣類，幸勿相驚。」語訖，揭簾逕入。舉止溫雅，甚有士風。舉子惶怖呼寺僧。僧至，鬼亦不畏，指一椅曰：「師且坐，我故識師。師素樸野，無叢林市井氣，可共語也。」僧及舉子俱踟躕不能答。鬼乃探取所錄書，纔閱數行，遽擲之於地，奄然而滅。

楊雨亭言，萊州深山，有童子牧羊，日恒亡一二，大為主人撲責。留意偵之，乃二大蛇從山罅出，吸之吞食。其巨如甕，莫敢撻也。童子恨甚，乃謀於其父，設犁刀於山罅。果一蛇裂腹死。懼其偶之報復，不敢復牧於是地。時往潛伺，寂無形跡，意其他徙矣。半載以後，貪是地水草勝他處，乃驅羊往牧。牧未三日，而童子為蛇吞矣。蓋潛匿不出以誘童子之來也。童子之父有心計，陽不搜索，而陰祈管弁藏一砲於深草中，時密往伺察。兩月以外，見石上有蜿蜒痕，乃載燧夜伏其旁。蛇果下飲於澗，簌簌有聲，遂一發而糜碎焉。還家之後，忽發狂自撻曰：「汝計殺我夫，我計殺汝子，適相當也。我已深藏不出，汝又百計以殺我，則我為枉死矣。今必不捨汝！」越數日而卒。俚諺有之曰：「角力不解，必同仆地；角飲不解，必同沉醉。」斯言雖小，可以喻大矣。

孟鷺洲自記巡視臺灣事曰：「乾隆丁酉，偶與友人扶乩。乩贈余以詩曰：『乘槎萬里渡滄溟，風雨魚龍會百靈。海氣粘天迷島嶼，潮聲簸地走雷霆。鯨波不阻三神島，鮫室爭看二使星。記取白雲飄渺處，有人同望蜀山青。』」時將有巡視臺灣之役，余疑當往。數日，果命下。六月啟行，八月至廈門渡海，駐半載始歸。歸時風利，一晝夜即登岸。去時飄蕩□七日，險阻異常。初出廈門，即雷雨交作，雲霧晦冥，信帆而往，莫知所適。忽腥風觸鼻，舟人曰：『黑水洋也。』其水比海水凹下數□丈，闊數□里，長不知其所極，黝然而深，視如潑墨。舟中搖手戒勿語，云：『其下即龍宮為第一險處，度此可無虞矣。』至白水洋，遇巨魚鼓鬣而來，舉其首如危峰障日，每一撥刺，浪湧如山，聲砰訇如霹靂，移數刻始過盡。計其長，當數百里。舟人云來迎天使，理或然歟？既而颶風四起，舟幾覆沒。忽有小鳥數□，環繞樞竿。舟人喜躍，稱天后來拯。風果頓止，遂得泊澎湖。聖人在上，百神效職，不誣也。遐思所歷，一一與詩語相符，非鬼神能前知歟？時先大夫尚在堂，聞余有過海之役，命兄到赤嵌來視余。遂同登望海樓，並末二句亦巧合。益信數皆前定，非人力所能為矣。戊午秋，扈從灤陽，與曉嵐宗伯話及，宗伯方草《灤陽續錄》，因書其大略付之，或亦足資談柄耶？」（以上皆鷺洲自序。）考唐鍾輅作《定命錄》，大旨在戒人躁競，毋涉妄求。此乩仙預告未來，其語皆驗，可使人知無關禍福之驚恐，與無心聚散之蹤跡，皆非偶然，亦足消趨避之機械矣。

高密單作虞言，山東一巨室，無故家中廩自焚，以為偶遺火也。俄怪變數作，闔家大擾。一日，廳事上砰磕有聲，所陳設玩器俱碎。主人性素剛勁，厲聲叱問曰：「青天白日之下，是何妖魅，敢來為祟？吾行訴爾於神矣！」樑上朗然應曰：「爾好射獵，多殺我子孫。銜爾次骨，至爾家伺隙八年矣。爾祖宗澤厚，福運未艾，中醫神、灶君、門尉，禁我弗使動，我無如何也。今爾家兄弟

外爭，妻妾內訌，一門各分朋黨，儼若寇仇。敗徵已見，戾氣應之，諸神不歆爾祀，邪鬼已闖爾室，故我得而甘心焉。爾尚憤憤哉！」其聲憤厲，家眾共聞。主人悚然有思，撫膺太息曰：「妖不勝德，古之訓也。德之不修，於妖乎何尤？」乃呼弟及妻妾曰：「禍不遠矣！幸未及也。如能共釋宿憾，各逐私黨，翻然一改其所為，猶可以救。今日之事，當自我始。爾等聽我，祖宗之靈，子孫之福也；如不聽我，我披髮入山矣！」反覆開陳，引咎自責，淚涔涔漬衣袂。眾心感動，並伏几哀號。立逐離間奴婢□餘人，凡彼此相軋之事，並一時頓改。執豕於牢，歃血盟神曰：「自今以後，懷二心者如此豕。」方彼此謝罪，聞樑上頓足曰：「我復仇而自漏言，我之過也夫！」歎詫而去。此乾隆八九年間事。

侍姬明珩，粗知文義，亦能以常言成韻語。嘗夏夜月明，窗外夾竹桃盛開，影落枕上，因作花影詩曰：「絳桃映月數枝斜，影落窗紗透帳紗。三處婆娑花一樣，只憐兩處是空花。」意頗自喜。次年竟病沒。其婢玉臺，侍余二年餘，年甫□八，亦相繼夭逝。兩處空花，遂成詩讖。氣機所動，作者殊不自知也。

一庖人隨余數年矣，今歲扈從灤陽，忽無故束裝去，借住於附近巷中。蓋挾余無人烹飪，故居奇以索高價也。同人皆為不平，余亦不能無憤恚。既而忽憶武強劉景南官中書時，極貧窘，一家奴偃蹇求去。景南送之以詩曰：「饑寒迫汝各謀生，送汝依依尚有情。留取他年相見地，臨階惟歎兩三聲。」忠厚之言，溢於言表。再三吟誦，覺漏急之氣都消。